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5年01月21日，公司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了“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046”的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近日，公司已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046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25年01月23日	2025年02月24日	2,000	43835.61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164；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别风险提示：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是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4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559,7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7,332,05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4,8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777,663.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754,383.47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4年9月12日出具了天健验〔2024〕38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根据《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结合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情况，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本次调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崇左众鑫一期）	68,188.40	38,000.00
年产10万吨甘蔗渣可降解环保餐具项目（来宾众鑫一期）	40,462.15	14,075.4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175.89	5,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0.00
合计	153,826.44	57,075.44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存续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结构化安排	关联关系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2510164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保低收益型	2000	2025年02月27日	2025年03月31日	根据产品挂钩标的表现，预期年化收益率在1.30%至2.49%之间，最低可实现年化收益率1.30%（详见“产品收益分析与计算”）； 1、预期年化收益率分为保底收益率和浮动收益率两部分。其中保底收益率为1.30%，浮动收益率根据产品挂钩标的表现确定。 2、若挂钩标的结算日价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2，则浮动收益率=1.19%，预期年化收益率=1.30%+1.20%=2.50%； 3、若挂钩标的结算日价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1且小于执行价格2，则浮动收益率=1.04%，预期年化收益率=1.30%+1.19%=2.49%； 4、若挂钩标的结算日价格小于执行价格1，浮动收益率=0%，则预期年化收益率=1.30%。	无	无

（七）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投资期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为32天。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8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905,865,484.56	6,667,579,429.44	3.57
营业利润	615,463,605.27	549,230,451.84	12.06
利润总额	614,676,958.14	551,476,126.43	11.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5,312,618.80	504,660,243.92	1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3,118,119.74	480,765,035.84	15.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1.29	1.18	9.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3%	16.45%	减少1.9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628,504,558.75	8,528,594,576.23	12.90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450,462,995.00	3,297,188,001.88	34.98
股本	457,440,992	427,057,585	7.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9.73	7.72	26.04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1、经营情况：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90,586.55万元，同比增长3.57%；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7,531.2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00%；2024年度公司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为1.29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32%；2024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4.53%，比上年同期减少1.92个百分点。

2、财务状况：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截止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962,850.46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2.9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445,046.30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34.9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9.73元，较报告期初增长26.04%。

（二）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4年，公司精进主业，向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面对国内新能源业务的挑战，公司深挖内部潜能，优化资源配置，精准把握市场机遇，迅速开拓海外市场。公司数据中心等新基建、重要基础设施、数字化工厂等业务实现快速增长，多元化布局助力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实现增长，同时，通过优化客户结构及进项税额加计等正面影响，销售毛利率与盈利能力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7,531.2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00%。

（三）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同比增长34.98%，主要系2024年公司可转债转股增加所有者权益、本期盈利结转未分配利润以及股权激励计划本期归属所致。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公司2024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轮值总裁、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轮值总裁的议案》和《关于聘任高级副总裁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了满足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全方位提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局思考能力、统筹协调能力、组织管理能力以及发展空间，加强责任担当意识，更好适应数字化转型发展，全面调动团队积极性，公司积极创新管理模式，实行轮值总裁制。公司轮值总裁优先在公司副总裁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中产生，本次轮值总裁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杨霞玲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轮值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原总经理李辉女士仍为公司董事，并作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继续担任法定代表人；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辉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杨霞玲女士、李辉女士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杨霞玲，女，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电力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拥有英国威尔士大学纽波特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拥有电气工程师职称。1994年7月至1997年5月，历任海口金盘特种变压器厂车间主任、全质办主任；1997年6月至2008年8月，历任海口金盘特种变压器厂及海南金盘电气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人力资源总监；2008年8月至2017年12月，担任海南金盘电气有限公司物流总监；2017年10月至2025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8月至2025年2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轮值总裁。

截止目前，杨霞玲女士通过旺鹏（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春荣（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912,251股。杨霞玲女士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杨霞玲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辉，女，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化工大学生产过程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拥有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职称。1995年7月至1996年11月，担任海口子午线轮胎有限公司技术员；1996年11月至2025年2月，历任海南金盘特种变压器厂及海南金盘电气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部经理、技术总监、国内干变事业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兼高级副总裁。

截止目前，李辉女士通过旺鹏（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春荣（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387,688股。此外，李辉女士目前通过浙商金惠科创板金盘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辉女士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李辉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056　证券简称：莱伯泰科　公告编号：2025-003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2,437.20	41,599.50	2.01
营业利润	4,523.56	2,846.51	58.92
利润总额	4,522.52	2,843.45	5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1.31	2,756.25	44.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52.86	2,330.12	35.3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9	0.41	43.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1%	3.29%	上升1.5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5,729.02	100,449.80	-4.70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81,821.81	84,932.32	-3.66
股本	6,745.25	6,723.64	0.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2.13	12.63	-3.96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尚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437.20万元，同比增长2.01%；实现营业利润4,523.56万元，同比增长58.92%；实现利润总额4,522.52万元，同比增长59.0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971.31万元，同比增长44.0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152.86万元，同比增长35.31%。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95,729.02万元，较年初减少4.7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81,821.81万元，较年初减少3.66%。

2024年公司整体经营状态良好，营业收入相较去年增长2.0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稳中有升。在生产上，公司严抓质量，提升效率，不断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在研发上，从产品设计到客户应用，公司不断钻研新技术以保持核心竞争优势；在销售上，公司通过人员能力提升、行业领域扩展以及新客户开发等多维度策略，全力推进业务发展；同时公司在人员储备、团队建设以及新产品开发等方面也取得了积极的进展。

上年同期因原材料成本上涨、新增生产线投入使用等原因，报告期内全线产品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本报告期没有新的产能投入，原材料成本也基本趋于稳定，这些影响成本的因素已消除，全年综合毛利率有所回升。同时公司在整体成本费用管理上加大了控制力度，提升了人员工作效率，成功实现了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的平稳控制，未出现上涨情况。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2024年度相较去年同期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增长了58.92%、59.05%、44.08%、35.31%，基本每股收益增加43.90%，变动幅度较大，主要有如下几个原因：

1、如（一）中所述，本报告期几个影响成本的因素已基本消除，产品综合毛利率有所回升，较去年同期增加了1.85个百分点，虽然营业收入增长不多，但整体毛利金额增长较多。

2、2024年公司因没有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指标，冲减了前期对应已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本报告期对应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45.46万元，相较2023年计提的609.88万元减少了655.34万元。

3、本报告期确认的政府补助收入相较去年同期增加343.31万元。

4、公司收购的CDS Analytical, LLC公司对应产品线在报告期内业绩有所下滑未达预期，公司拟对收购此部分业务产生的商誉计提减值，减值金额预计约为800.00万元，最终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将由评估机构和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定后确定，减值损失计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去年同期此项目计提商誉减值金额为513.67万元。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指标可能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83　证券简称：坤恒顺维　公告编号：2025-007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以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会议无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会议无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会议无回避表决情况。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求，与关联人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成都芯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4.25	0.00	0.00	0.00	不适用

注：1、上述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2023年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数据。

2、公司执行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时，若实际发生金额超出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司将按照超出金额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前次预计金额	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成都芯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4年度未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也未与成都芯云通科技有限公司发生同类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芯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超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4年4月30日

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康强二路388号1号楼5层5001号（自编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0%、郑志高持股18%、成都芯微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7%、成都芯朗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5%、王超持股12%、成都芯合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0%、周天赤持股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暂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数据。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15.1（十五）9.的规定，依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将成都芯云通有限公司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依法持续经营，过往发生的交易能正常实施并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2025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人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2025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交易价格将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在考虑原料价格、技术复杂程度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交易定价。

（二）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人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必要性。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是基于正常市场交易条件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信誉，有利于公司业务活动、经营事项的持续开展。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上述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83　证券简称：坤恒顺维　公告编号：2025-004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17日通过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窦绍宾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以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不会造成对公司经营活动的不理影响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

因此，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预计2025年度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因此，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特此公告。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83　证券简称：坤恒顺维　公告编号：2025-005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 投资金额：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公司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以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及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现金管理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该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00万股，发行价格33.80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9,800,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7,857,477.9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1,942,522.0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2月10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015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2022年2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3、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其投资项目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	
			金额	比例
1	无线电测试仿真设备生产基地	16,935.36	16,935.36	58.08%
2	无线电测试仿真技术研发中心	6,965.54	6,965.54	23.89%
3	无线电测试仿真开放实验室	2,458.98	2,458.98	8.43%
4	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	2,800.00	9.60%
合计		29,159.88	29,159.88	100.00%

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